# 庄浪县人民医院新院区门诊院落及住院部保洁服务采购项目中标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CICEC(GS)PL20260713

**二、项目名称：**庄浪县人民医院新院区门诊院落及住院部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三、中标信息：**

| 包号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地址 | 中标金额（万元） |
|---|---|---|---|
| 一包 | 庄浪县仁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甘肃省平凉市庄浪县水洛镇五限吉商贸城1号楼三楼18号 | 109.7052 |
| 二包 | 庄浪县阳光美洁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 甘肃省平凉市庄浪县水洛镇新昌街14号（商务局楼4楼） | 160.8684 |

**四、主要标的信息**

| 服务类 | | | | |
|---|---|---|---|---|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 一包 | | | | |
| 新院区门诊院落保洁服务 | 服务范围包含门诊楼33094平方米、院区院落32560平方米，院落地面、雨棚、广告牌、室内墙、病房、楼道、厕所、楼内门窗及内外层玻璃、室内一切设施(纤维组织物及医疗仪器除外)。 | 严格遵守招标文件中保洁人员基本素质要求和保洁卫生服务质量标准与要求 | 一年（一年期限满后，下一年度合同按中标单位中标价格签订，招标人可根据区域变化情况、服务质量情况且双方无异议的情况下签订下一年度合同。） | 合格 |

| 二包 | | | | |
|---|---|---|---|---|
| 新院区住院部保洁服务 | 服务范围为住院部楼58228平方米，室内地面、内墙、病房、楼道、厕所、楼内门窗及内外层玻璃、室内一切设施（纤维组织物及医疗仪器除外）。 | 严格遵守招标文件中保洁人员基本素质要求和保洁卫生服务质量标准与要求 | 一年（一年期限满后，下一年度合同，按中标单位中标价格签订，招标人可根据区域变化情况、服务质量情况且双方无异议的情况下签订下一年度合同。） | 合格 |

**五、评审专家名单：**史森钰、汪博涛、王建军、段晓东、曹建英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计算基础之上再下浮20%进行计取，由中标人承担。

**收费金额：**一包：12621元；二包：15896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庄浪县人民医院

地　址：庄浪县水洛镇东街社区南滨河路398号

联系方式：180933178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中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绿地广场金润国际一号楼 8 楼 801 室

联系方式：153905316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雪燕

电　话：15390531657

## 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2 份

**8.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中小企业证明材料(扫描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庄浪县人民医院（单位名称）的庄浪县人民医院新院区门诊院落及住院部保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庄浪县人民医院新院区门诊院落及住院部保洁服务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物业管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庄浪县仁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66 人，营业收入为 231.397894 万元，资产总额为 967.105958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庄浪县仁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26 年 8 月 11 日

#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庄浪县人民医院 的 庄浪县人民医院新院区门诊院落及住院部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庄浪县人民医院新院区门诊院落及住院部保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包）-新院区住院部保洁服务 ，属于 物业管理 行业；承接企业为 庄浪县阳光美洁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167 人，营业收入为 375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

2. ____/____，属于____/____；承接企业为____/____，从业人员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万元，属于___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庄浪县阳光美洁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08 月 11 日

注意事项: